

# 中国共产党柳州工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经管党发〔2024〕1号



## 关于同意经济管理学院教职工党支部 及学生第二党支部增补委员 及增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批复

经济管理学院教职工党支部、学生第二党支部：

你们近期报来的支部委员会增补委员的请示已收悉。经学院党总支研究，同意你们支部增补委员及增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请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党支部委员会增补委员选举提交党员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和差额选举办法在党员大会上选举产生。支部书记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和等额选举办法，在党

支部委员会全体会议上选举产生，并进行委员分工。

请将选举结果于党员大会后5日内报学院党总支审定。

此复。

中共柳州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

中共柳州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2024年3月12日印发

---